

## 史實與詩：明末清初流寓文人沈光文的虛與實

翁佳音<sup>i</sup>

### 摘要

沈光文（1612-1688），號斯菴，曾被推譽為「海東文獻初祖」，歷來也多有學者嘗試運用沈光文的詩文解釋台灣歷史圖像。但這種運用斯菴詩文的方法，很快就會面臨他飄渡來臺的時間，究竟是 1649、1652，還是 1662 年？此一關鍵問題，自清代迄今似乎還未完全塵埃落定。其實就歷史考證而言，沈光文來臺時間從沈氏詩文本身來看根本不是問題，但各時代的史家卻有意無意地將自己的立場投射在沈光文身上，形成「層層的歷史殮服」，以致埋沒文獻中明顯的事實。本文從此問題意識出發，先檢討浙東學派全祖望對沈光文生平的扭曲，並釐清季麒光以降的沈光文傳記因文獻傳抄等問題所造成的誤會與日後衍生的各種想像。然後回到沈光文的詩文，本文主張他自己認為的亡國紀元，不是甲申之變的 1644 年，而是被清軍逐出故鄉浙東的 1646 年。確定流離之始與飄流來台兩個時間點後，我們就可以為他的詩作的空間與時間繫上座標，釐清是作於金門，或是臺灣。有正確的時空座標之後，沈光文這位大時代波臣的詩作才會與他的生涯連結，我們才能從中讀出詩文的生命力。

**關鍵詞：**沈光文、詩作箋證、文獻考訂

---

<sup>i</sup> 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副研究員。

**History vs. Poetry:**  
**Fact and Fantasy of Shen Guangwen (1612-1688)**  
**in Exile**  
**Ang, Kaim**

**Abstract**

Considered the first literatus of Taiwan, Shěn Guāngwén (1612-1688) is a prominent but mysterious figure in the history of Taiwan. Historians took his poems and essays to annotate the historical landscape of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Taiwan. However, this approach soon encounters a critical question: when year did Shěn Guāngwén arrive at Taiwan? 1649, 1652, or 1662? This question has not yet fully settled. Although Shěn's works straightforwardly stated the year of his arrival, many historians projected their ideal images to Shěn's life and ignored the obvious facts in Shěn's own accounts. This historiography eventually distorted Shěn's biography and established a fantasy about his life. In this paper I examined the distortions in Shěn's biographies and concluded two crucial points of time in Shěn's life. First, Shěn arrival in Taiwan was in 1662. Second, he took 1646, the year that he was forced to flee from his homeland, as the year of "state ruin". Based on these points of time, I found many Shěn's poems were actually written in Kinmen, not in Taiwan. This clarification suggests a critical chronology of Shěn's works is possible as long as we can correctly interpret the historical text and identify historians' distortions to Shěn's biographies.

**Keywords:** Shěn Guāngwén (1612-1688), Chronology of Shěn Guāngwén's works, textual criticism.

## 史實與詩

浙江寧波人沈光文（1612-1688），號斯菴<sup>1</sup>，曾被推譽為「海東文獻初祖」，甚至有：「從來臺灣無人也，斯菴來而始有人矣。臺灣無文也，斯菴來而始有文矣」之譽詞<sup>2</sup>。不只這樣，通俗歷史讀物說他在目加溜灣番社教授番童（原住民小孩子）。要運用沈斯菴的詩文解釋臺灣歷史圖像，我們馬上面臨他飄渡來臺的時間，稍識臺灣史的人，可發現歷史是 1649、1652 年，還是 1662 年？

自清代迄今，似乎還難完全塵埃落定。在我看來，這又牽涉到臺灣史論述幾個問題。一、詩人史家楊雲萍曾說：「臺灣文化史要從是年（按：即沈光文來臺之年）開始」<sup>3</sup>。若沈光文在荷蘭時代就已寓居臺灣，即多少意味荷蘭統治三十餘年間，臺灣本島存在著上層漢文化的活動。相對地，我們當然會質疑是否有上層漢文化的活動，才堪稱「文化史」？二、就歷史考證而言，沈光文來臺時間，若依沈氏詩文自述，根本不成問題，但後來卻衍生種種傳記與評述。若仔細深究，還是可看出各時代的歷史寫作者，有意與無意之間，會將自己立場投射在沈光文身上，逐漸脫離沈氏詩文文獻，而重新建構、表現沈光文的歷史。本文即由這些問題意識出發，以文化史或文化評論角度回到文獻檔案<sup>4</sup>，分辨沈光文四周的詩（虛構）與史（事實），進而試圖回到沈氏文獻本身所呈現的臺灣近代初期的歷史圖像。

清代文獻上的「人」字，有時是文學上的寓意或修辭，並非直接指涉事實本身。由此可見，歷史文獻或歷史著作，同樣無法避免含有寓意、修辭之處。上個

<sup>1</sup> 沈光文的字號寫法，文獻不一，亦有作「斯庵」者，然「庵」與「菴」實為異體同字。

<sup>2</sup> 又，「斯菴來而始有人」、「海東文獻，推為初祖」，語出清人季麒光、全祖望。季麒光，李祖基點校〈跋沈斯菴禱記詩〉，《蓉洲詩文稿選集·東寧政事集》（香港：香港人民出版社，2006），頁 98。又見周鍾瑄，《諸羅縣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141 種，1962；1717 年原刊），頁 263；全祖望，〈沈太僕傳〉，《鮚埼亭集》（臺北：文海出版社，1988），頁 1141-1142。

<sup>3</sup> 楊雲萍，《南明研究與臺灣文化》（臺北：臺灣風物雜誌社，1993），頁 479-489。詩人史家楊雲萍所欲定位的臺灣文化史紀元，頗具企圖心。

<sup>4</sup> G. Iggers, *Historiography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From Scientific Objectivity to the Postmodern Challenge*, p. 16; 我不用新文化史，蓋西方學者亦不用「新」一詞，例如 P. Burke, *What is Cultural History?*, Cambridge, UK: Polity Press, 2008.

世紀，著職業史家通常不太願意碰觸此類文學或文化批評理論，以及歷史哲學的學科根本問題。茲事體大，筆者無力於此繼續深入申論。筆者想藉此史學引言，十九世紀以來的命題：歷史是事實，文學是虛構。回顧傳統「文史」、「史地」的觀念，反過來我們要問：清代方志「藝文志」中歌詠歷史的詩賦與駢文是否也是另外一種歷史論述？其實，歷史寫作有文學筆法，並不意味怠於適時論證。「文獻初祖」沈光文留下一定數量的詩文，這些詩文應該是歷史文獻（Text），相當程度反映了近代初期的歷史圖像，只要仔細抽絲剝繭，就能從中找到重建其行跡的歷史證據。

## 一、來自荷蘭時代的退件信

主張沈光文在荷蘭時代就已經來臺的人，或可推十八世紀清代浙東學派史家全祖望（1705-1755）為代表。然而，以考證學見長的全祖望，不知根據哪種資料，直言沈氏接受臺灣荷蘭東印度公司贈送的一間房子，生活困頓，「遂與中土隔絕音耗」<sup>5</sup>。在這個基礎論述上，於堪稱臺灣歷史建構推廣期的 1930 年代，臺南一場臺灣文化三百年展的參展品中，居然出現一幅「沈斯庵赤崁城匾額圖」。從圖上詩句體裁不似沈氏風格，以及該圖明顯是仿照 Issac Commelin《聯合東印度公司的創建與發展》所收 1640 年代 Rechteren 旅行記的臺灣城（熱蘭遮城）之圖，依樣畫蘆而成，確屬偽作<sup>6</sup>。通行傳記既然描述沈光文活在荷蘭時代的臺灣，戰後因此有論者更進一步鋪陳，主張荷蘭文獻中赫赫有名的 Sikokon，就是沈光文，是「沈國公」的拼音。進而牽親引戚，指其兄長沈阿公或沈公（Sinko）參加 1652 年的「郭懷一抗荷之役」；沈氏還控訴荷蘭牧師，經安平判

<sup>5</sup> 「受一廬以居，極旅人之困，遂與中土隔絕音耗」。全祖望，〈沈太僕傳〉，頁 1139-1140。

<sup>6</sup> Issac Commelin, *Begin ende Voortgangh van de Vereenighde Nederlantsche Geoctroyeerde Oost-Indische Compagnie deel 4* (Amsterdam: J. Janssonius, 1645); 臺灣文化三百年紀念會，《臺灣史料集成》（臺南：臺灣文化三百年紀念會，1931），頁 29。日治時代，沈光文的著作已有偽作販售現象，連雅堂就說：「近時市上竟有贗造太僕書畫者」，見連雅堂，《雅言》（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166 種，1963），頁 50。

決勝訴<sup>7</sup>。

史家方豪神父老早就懷疑這樣的敘述<sup>8</sup>。這裡暫且不提沈光文詩文自述來臺年代的正確性，光是從 **Kokon**（國公）一詞，就可知發明這段情節的論者史識之粗疏。蓋「南夷類稱中國曰唐，官曰國公」<sup>9</sup>，換言之，在南方（南夷）能被稱為「國公」者，多少也得一官半職在身。然而，若照目前傳記，沈光文豈非僅得一間陋屋、生活困蹇的流寓詩人、騷客麼？事實上，從荷蘭文獻與檔案來看，大名鼎鼎的中國大官員 **Sikokon**（四國公），若要推測何人，則鄭芝龍四弟鄭鴻逵更當仁不讓。鄭鴻逵雖自 1651 年與姪子鄭成功爭執分裂而遠離政治中心，居住中國沿海一帶，但對臺灣本島及臺海一帶仍有影響力。1657 年，鄭鴻逵過世這一年，荷蘭公司在臺長官揆一還有書信寫給他<sup>10</sup>。總之，「四國公」是名符其實的大唐「大官」。

也因此，用譬喻的方式來說，如果想寄信給沈光文，信封抬頭寫 **Sikokon**，鐵定會遭在臺的荷蘭東印度公司轉給鄭鴻逵，或退件：查無此人。

這倒不是意味著荷蘭東印度公司統治時代絕無明清中國士紳來臺居住的可能性。1657 年，明鄭政權察言司、江蘇松江（今上海市）人常壽寧就因涉嫌誣告戶官鄭泰侵吞款項，且被反控受賄，經查明屬實後，鄭成功大為生氣，然憐其年老，「遂令幽置臺灣，令何廷斌供給衣食開銷」<sup>11</sup>。這是比較明顯漢人士紳來臺的資料，至於是否有其他士紳來臺居住、活動，畢竟荷蘭文獻與檔案內容以商業紀錄為主軸，宣教是副產品，有無此現象，還得多方耙梳、考據<sup>12</sup>。事實未明

<sup>7</sup> 沈光文種種傳記，可見：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臺南：臺南縣立文化中心，1998），關於沈的荷蘭故事，見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 311, 345-6 等。附帶一提，本書由臺南縣文化中心許琴梅小姐費神寄贈，特此致謝。

<sup>8</sup> 方豪，《臺灣早期史綱》（臺北：學生書局，1994），頁 193。**Sikokon** 的 **Si** 是否可音譯回沈（**Sim**）姓。方豪不僅對 **Sikokon** 存疑，對沈光文來臺時間傾向主張 1662 年，可惜，此書是遺稿，由學生所編輯出版，章節猶冠以「荷據時代的寓賢沈光文」。

<sup>9</sup> 孫元衡，《赤崁集》（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10 種，1958；1708 年原刊），頁 25。

<sup>10</sup> 'Missive van Fredrick Coijett naer China aen den grooten mandorijn Sikokon'. 1657-4-22, VOC 1222, fol. 510 - 511 ; *DZIV*, bl. 157-158。

<sup>11</sup> 楊英著、陳碧笙校註，《先王實錄校註》（福建：福建人民出版社，1981），頁 153。

<sup>12</sup> 筆者曾考據荷蘭文獻中著名貿易人物，且曾寓居臺灣一陣子的 **Hambuan**，推定彼應為進士出

朗之前，繼續想像沈光文在荷蘭統治下的臺灣教書、傳播漢人上層文化，恐怕將完全變成虛構小說（fable），有違史家的立場與職志。

## 二、層層歷史殮服

沈光文來臺時間，若依目前所能見之沈氏親筆自述，文中除一兩處稍有疑義外，時間原本一清二楚。沈光文自己說，他是在壬寅（1662）年鄭成功過世約兩個月後，在金門寓居「將應李部臺之召」<sup>13</sup>，卻意外於金門的圍頭灣遭風飄來臺灣。他的自述，加上後來如〈平臺灣序〉充滿歌頌滿清異族之詞，遂使清代以來心存特定史觀的撰史者錯愕，進而在有意或無意間跳脫文脈而重構沈光文新圖像。在這過程中，當然相對折射出歷史撰述者的家國糾纏與認同意識。或許可以這麼詩意地想像、描寫：沈光文死後，被後來的人穿上層層沈重的歷史殮服。

沈光文的文學或歷史地位，在清代，一般而言，正面評價居多。由於他屬前朝遺民，必須放在清朝皇帝有關前朝殉節等御製規定中來撰寫<sup>14</sup>。除此皇朝框架外，恐怕也得考慮地方派系對人物月旦的傳統。例如，同樣是「勝國遺民」的浙東學派黃宗羲，他評價鄭成功，基本上與支持魯王的浙東陣營觀念大體一致。亦即他與後述的張煌言一樣，不同意鄭氏貿然離開金、廈兩島，轉進與固守臺灣，還罵鄭成功「徒經營自為立國之計」。另一方面，黃宗羲卻不贊成把鄭成功視為「田橫、徐市」海外獨立建國之流，認為鄭氏雖盤據海島，到頭來依然保留故國衣冠與正朔。不過，他還是責怪鄭氏把「吾君之子」，即明朝宗室，匿於其家，

---

身的廈門仕紳林亨萬，見：翁佳音，〈十七世紀東亞大海商亨萬（Hambuan）事蹟初考〉，《故宮學術季刊》22：4（2005.6），頁83-102。此說目前猶有爭執，反對者主要質疑為「若為進士，理應不會出海經商」，拙文亦無法直接以林氏族譜定論。然而，明末世亂，諸如進士盧若騰等人亦不得不在政治因素下乘桴浮於海，換言之，吾人不應排除荷蘭時代有漢人士紳漂寓臺灣的可能性。

<sup>13</sup> 沈光文，〈東吟社序〉，收於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24。

<sup>14</sup> 例如，乾隆皇帝就有兩通有關前明史事的撰寫與評價規定，見：溫睿臨、李瑤，《南疆繹史》（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132種，1962；1830年原刊），頁1-11。

而不能奉之以申大義於天下<sup>15</sup>！換言之，在清代著名的浙東史家歷史評價裡，鄭成功並非完全正面。其實這牽涉到浙東學派，如章學誠所云「浙東之學，言性命者必究於史」<sup>16</sup>。

像是萬斯同的學生李瑤在〈浙東監國諸臣列傳〉裡提到流浪海外當「寓公」的沈光文：

以隱副其志之不食周粟以死，是又古來殉難之一變局也。……而斯菴則孤立海隅，初無作為，似宜附諸外臣之列。然推其心，則非甘於鄭氏而已者；故得於闇公傳後類次之。<sup>17</sup>

編史者原本是要將沈光文這些「義不食周粟」，該死卻不死的明朝遺臣視為「外臣」，只不過因「推其心，則非甘於鄭氏而已者」，最後，勉強把他附在徐孚遠之後。

除此之外，對朝代興替變局、未殉難而存活於異朝的浙東學派黃宗羲等人而言，政治價值觀的再定位與調適，恐怕也是嚴苛的課題<sup>18</sup>。私淑黃宗羲的全祖望，在評論沈光文時，多少反映了此中事實：

嗚呼，在公自以為不幸，不得早死，復見滄海之為桑田。而予則以為不幸中之有幸者，咸淳人物，蓋天將留之，以啟窮櫛之文明。<sup>19</sup>

<sup>15</sup> 黃宗羲的評價如下：「史臣曰：鄭氏不出臺灣，徒經營自為立國之計，張司馬作詩誚之；即有賢鄭氏者，亦不過躋之田橫、徐市之間。某以為不然！自緬甸蒙塵以後，中原之統絕矣；而鄭氏以一旅存故國衣冠於海島，稱其正朔。在昔有之：周厲王失國，宣王未立，召公、周公二相行政，號曰「共和」；共和十四年，上不係於厲王、下不係於宣王，後之君子未嘗謂周之統絕也。以此為例，鄭氏不可謂徒然。獨怪吾君之子匿於其家，而不能奉之以申大義於天下！愚聞海外尚多人物，當必有說以處此。」黃宗羲，《賜姓始末》（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25 種，1958；1910 年原刊），頁 7-8。

<sup>16</sup> 章學誠，〈浙東學術〉，收於葉瑛校註，《文史通義校註》（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523。

<sup>17</sup> 溫睿臨、李瑤，《南疆釋史》，頁 481。

<sup>18</sup> 如顧誠評其「1646 年……浙東兵敗，馬士英逃入四明山削髮為僧，被俘就義……相形之下，黃宗羲……在魯監國政權處境艱難時，轉入清方統治區遵制剃頭，以明朝「遺民」自居……黃宗羲等人往往出與于偏私心理任意歪曲史實，甚至造謠生事。」見顧誠，《南明史》（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3），頁 300。或有評者認為黃宗羲等遺民「仍然無法擺脫中國士人依附於政權的思維慣性」李瑄，〈清初五十年間明遺民群體之嬗變〉，《漢學研究》23:1（2005.6），頁 318。

<sup>19</sup> 全祖望，《結埼亭集》，頁 1142。

全祖望舉南宋亡國前夕之咸淳時代人物，替未殉節的沈光文於海外窮荒之地保留、發揚漢家文化，為同鄉先賢找到安身立命的義理根據。全氏除為同鄉沈光文蒐集、重刊詩文集外，還替他作長篇新傳，成為清代沈光文形像的主構圖。至此，浙東人的沈光文已被浙東學派披上一層厚重的歷史殮服。延至日治時期，亦大致如此，沈光文依然是海外窮荒的文明「感化」者<sup>20</sup>。

對臺灣而言，自十九世紀末以後迄今，歷經三、四次改朝換代，特別是1940年代以降，一下子湧進被共產黨驅趕而來為數不少之外省人，歷史局面宛如重回明鄭時代。「義不帝秦」的沈光文被熱烈再提起，成為歷史論述主旋律之一，這應是預料中之事。然而，某些論者因拘泥民族氣節，強調沈氏嚴拒清朝「密遣使以書幣招之」的統戰，「公焚其書，返其幣」，因而不得不消極否定沈氏的兩篇重要文獻：〈東吟社序〉與〈平臺灣序〉。尤其是後者，全篇主旨在歌頌大清中國統一臺灣，有違臺灣國民黨政府的政治正確，被認為兩篇文章可能因清朝文字獄而遭竄改，或後人捉刀捏造<sup>21</sup>。另一方面，無可否認，戰後臺灣一直存在著國族認同的糾纏。有論者舉清人季麒光謂沈光文「與將軍施侯為舊識」，懷疑他通敵。甚至有人嚴詞批評沈氏「他對臺灣這個異域的人和物缺乏好奇和興趣，也看不起」、「沈光文到底也做了清廷的『桀犬』」<sup>22</sup>。

歸根就底，各時代各人很難避免以自己的家國民族立場去解釋、論述沈光文，在這過程中亦不可避免逐漸脫離沈氏的文獻，有點像後現代主義史家所批評那樣，近代歷史學研究流於解釋，遠離原文，歷史學反而阻斷人們認識歷史，是一種史學危機<sup>23</sup>。因此，筆者底下就試圖回到原文，剝開沈光文身上的層層歷史殮服，以釐清沈光文的形象。

<sup>20</sup> 伊能嘉矩，《臺灣文化志 中》（東京：刀江書院，1928），目次，頁5；本文，頁47-51、90-91。

<sup>21</sup> 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138-157。

<sup>22</sup> 自清代以來對沈光文的歷史評價，可參見：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591-593。

<sup>23</sup> F. Ankersmit, "Historiography and Postmodernism", In: B. Fay et al. eds., *History and Theory: Contemporary Readings*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Ltd, 1998), pp. 175-176.

### 三、生涯與文獻

迄今，有關沈光文的各種傳記中<sup>24</sup>，大概以十八世紀初黃叔璥《臺海使槎錄》書中轉錄諸羅知縣季麒光的《蓉洲文稿》〈文開傳〉，為最初刊行於世，廣為後人所知悉，且為困擾研究界之源頭者，有關生平如下：

……光文……字文開，別字斯菴；以恩貢歷任紹興、福州、肇慶，由工部郎中加太僕寺少卿。明鼎革後，遜迹不仕。辛卯（1651），從肇慶至潮州，由海道抵金門；當事書幣邀之，不就。七月，挈眷買舟赴泉；過圍頭洋，遇颶風，飄泊至臺。及鄭大木掠有其地，斯菴以客禮相見。鄭經嗣爵，多所變更；……在廈門時，與將軍施侯為舊識；及侯安撫東甯，慰問夙昔，斯菴仍著僧衣。姚少保亦與友善，許贈資回籍；姚死，事遂寢，亦遂不能作歸計矣。<sup>25</sup>

江蘇無錫人季麒光所作的〈文開傳〉，應該是沈光文生涯最原始、最貼近事實的文獻。這點，由清代方志屢引季麒光所云「余來尹是邦，每出其所藏以相示，謂余能讀斯菴之文，亦惟余能知斯菴之人也」<sup>26</sup>之語，即可知兩人交遊之深，季氏所述，必有所憑。《蓉洲詩文稿》有段時間曾被學界認為已經佚失，最近又重新出土印行於世<sup>27</sup>。書中詩文應酬篇幅不少，惺惺相惜、互相掖揚，躍然紙上。

《蓉洲詩文稿》所附他人之序，沈光文置於首篇。相應於季麒光推崇沈氏「臺灣無人，斯菴來而始有人」，沈光文也不吝回報以「從前野嶼淒涼、百蠻荒絕之區」，讚賞季氏來臺兩年後「彬彬然漸開風雅」<sup>28</sup>。

<sup>24</sup> 有關傳記的彙整，可參考：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 34-47。

<sup>25</sup> 黃叔璥，《臺海使槎錄》，頁 75-76。

<sup>26</sup> 季麒光，〈跋沈斯菴禿記詩〉，收於周鍾瑄，《諸羅縣志》，頁 263。

<sup>27</sup> 臺灣大學臺文所教授黃美娥聽我口頭發表後告知，並於百忙中賜贈廈門市立圖書館抄本。該稿本應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以後所抄寫，稍後又得廈門大學李祖基教授寄來其所新編校之《蓉洲詩文稿選集·東寧政事集》。包括《蓉洲詩稿》、《蓉洲文稿》的選輯，以及《東寧政事集》，本文因此大為更動。本文使用的李祖基點校季麒光作品簡稱《蓉洲詩文稿選輯》。此文若有新見，功勞殆半歸此兩人。

<sup>28</sup> 沈光文，〈題梁溪季蓉洲先生海外詩文序〉，收於季麒光著，李祖基點校，《蓉洲詩文稿選輯》，頁 2。

《蓉洲詩文稿》中的〈沈光文傳〉全文，字數數倍、更為詳細，若仔細讀之，不少謎團豁然開朗。茲錄來臺前後文字如下：

鼎革以來，遯跡不仕。辛卯（1651）年，從肇慶至潮州，由海道抵金門；督院李公聞其名，遣員致書幣邀之，斯菴不就。七月，挈其眷買舟欲入泉州；過圍頭洋，遇颶風，飄泊至臺。及鄭大木掠有其地，斯菴以客禮相見。鄭經嗣爵，多所變更，斯菴知經不能用人，且以一賦寓譏諷，為忌者所中，乃改服為僧，入山不出，教授生徒，兼以醫藥濟人。當斯菴之在廈門也，與將軍施侯為舊識；及侯安撫東甯，斯菴出謁，慰問夙昔，斯菴仍著僧衣，不改初服。總督少保姚公昔亦於會稽後海同王老人舉事，與斯菴善，後知斯菴尚在，許贈資回籍；姚公死，其事遂寢，斯菴亦遂不能作歸計矣。方其從魯監國始事越東……又自舟山渡廈門，至南粵入潮之揭陽。是時，永曆假號于肇慶，斯菴復往從之，隨監鄭鴻逵軍事，又從揭陽來旅寓金門所，越十有餘年，而轉徙至臺灣……所著《臺灣賦》、《東海賦》、《樣賦》、《桐花賦》、《方艸賦》及《花艸菓木襟記》、古近體詩，俱係存稿，未及梓行。今年七十有五，尚雄於詩詞，文武執事之人皆敬禮之……。<sup>29</sup>

文中最後說：沈光文「今年」七十五歲，故可斷定此文是季麒光離臺後一年，即清康熙二十五（1686）年所寫，稍後付梓刊行。黃叔瓚參考此書時，除了更動若干文字外，大體如實節抄上學的沈光文傳。本傳的紛爭起源，即沈光文「辛卯年由潮州抵達金門繼而漂流臺灣」接著有「及鄭大木掠有其地，斯菴以客禮相見」之語，彷彿是沈氏於1651年來臺後，鄭成功於當年便打下臺灣。其中的關鍵，在季文「七月」前後文句，顯然有嚴重筆誤或脫漏字。因為若此段正確無誤，則沈光文在金門停留頂多半年。可是，該文稍後提到沈光文從潮州揭陽到金門所寓居，「越十有餘年，而轉徙至臺灣」，即很清楚表明沈氏寓居金門長達十餘年之後才到臺灣<sup>30</sup>！正由於季麒光的〈沈光文傳〉應有誤記，因此，由知府蔣毓英始

<sup>29</sup> 季麒光，〈沈光文傳〉，《蓉洲詩文稿選輯》，頁122-124。

<sup>30</sup> 事實上，季麒光對沈光文來臺年代，字裡行間也前後不一致。他在臺期間（1684-1685）所寫的〈跋沈斯菴襟記詩〉，有云「浮沉寂寞於蠻煙瘴雨中者二十餘年」，顯然是從壬寅（1662）年算起。可是，他離臺前，即1685（康熙二十四）年所寫之〈沈斯菴詩序〉，卻有「斯菴三十年來飄零番島」之句，又變成沈光文是於1655年左右來臺，再多出另一個來臺年代之說了！見季麒光，《蓉洲詩文稿選輯》，頁91-92、98。

同樣的情況也發生在沈光文的文章中。沈光文於1687（丁卯）年替季麒光作序，一開頭說「憶余飄泊臺灣三十餘載」，如不是記憶差錯，就是應解釋為借用文學成語與譬喻。見季麒光，《蓉洲

其事，諸羅縣令季麒光、鳳山縣令楊芳聲廣為搜討，最後經蔣毓英董其成的清代第一本臺灣志書，而且也是最近二十幾年才重新出土的清代《臺灣府志》，就對明顯誤漏之處有所更正：

辛卯（1651）年，從肇慶至潮州，由海道抵金門。壬寅（1662），八閩總制李公諱率泰聞其名，遣員致書幣邀之，斯菴不就。七月，挈其眷，買舟欲入泉州，過圍頭洋，遇颶風，飄泊至臺，不能返棹，遂寓居焉。及鄭大木掠有其地，斯菴以客禮相見。鄭經嗣爵，多所變更，斯菴知經無能為，且以一賦寓譏諷，為忌者所中，幾死于□。乃改服為僧，入山不出，於自加溜灣番社傍教授生徒，兼以醫藥濟人。<sup>31</sup>

漂來臺灣的年代是正確了，但說七月之後，又說鄭成功「略有其地」，顯然又與上段資料一樣，弄亂了事實。換言之，《蓉洲詩文稿》中的〈沈光文傳〉在撰寫或出版之際，肯定是漏掉了關鍵的年代文字。而且，也誤書當時總督名字。因此，黃叔璥《臺海使槎錄》在引錄時更正為「當事」，不書人名；《臺灣府志》則改成 1662 年的李率泰。這些細節，在稍後清代人所寫的傳記過程中，並未發揮考訂精神，一切誤會或創造由此滋生，活在荷蘭統治下臺灣的情節也因而誕生。繼黃叔璥書完成後二十幾年，又有另一篇影響後來極為深遠的傳記，是由浙東學派全祖望所寫。沈光文同鄉全祖望久聞沈氏之名，拜託李昌潮抄寫而得沈光文之文集，因而於乾隆十（1745）年寫下堪稱是沈光文傳記母本的〈沈太僕傳〉。為繼續討論方便，還是不厭其煩節錄如下：

---

詩文稿選輯》，頁 1-2。

甚至最有可能的是季麒光本人的歷史敘述錯誤與錯亂，因而導致後人的錯亂。例如，他在其他文章說「……臺灣。紅彝得之……越二十年，鄭成功京口之敗，金、廈不守，攻而有之」（〈臺灣誌序〉）；「……辛卯春……及成功取臺灣，廈門金門勢日蹙，王遂先請東渡。甫閱月，而成功戰敗，率舟師遠遁。次年，始抵臺灣，又次年成功死」（〈寧靖王傳〉）；「臺灣……明萬、隆間，廣東巨盜顏思齊掠而據之……辛丑（1661）年，鄭成功京口敗亡，廈門不守，襲有其地」（〈條陳臺灣事宜文〉）。見季麒光，《蓉洲詩文稿選輯》，頁 84、120、176。

<sup>31</sup> 蔣毓英，《臺灣府志》，《臺灣府志三種》（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223-224；並見臺灣省文獻委員會，《臺灣府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頁 122、135。黃美娥，〈臺灣古典文學史概說（1651-1945）〉，《臺北文獻》151（2005.3），頁 215-270。

沈太僕光文，字文開，一字斯菴，鄞人也。或以為文恭公之後，非也。或曰布政司九疇之後。以明經貢太學。乙酉（1645），豫于畫江之師，授太常博士。丙戌（1646），浮海至長垣，再豫琅江諸軍事，晉工部郎。戊子（1648），聞師潰而北，扈從不及。聞粵中方舉事，乃走肇慶，累遷太僕寺卿。辛卯（1651），由潮陽航海至金門。閩督李率泰方招來故國遺臣，密遣使以書幣招之。公焚其書，返其幣。時粵事不可支，公遂留閩，思卜居於泉之海口。挈家浮舟，過圍頭洋口，颶風大作，舟人失維，飄泊至臺灣。時鄭成功尚未至，而臺灣為荷蘭所據，公從之；受一廬以居，極旅人之困，不恤也。遂與中土隔絕音耗，海上亦無知公之生死者。

辛丑（1661），成功克臺灣，知公在，大喜，以客禮見。時海上諸遺老多依成功入臺，亦以得見公為喜，握手勞苦。成功令麾下致餼，且以田宅贍公，公稍振。已而成功卒，子經嗣，頗改父之臣與父之政，軍亦日削。公作賦有所諷，乃為愛憎所白，幾至不測。公變服為浮屠，逃入臺之北鄙，結茅於羅漢門山中以居。或以好言解之於經，得免。山旁有曰加溜灣者【按：應為「目加溜灣」】，番社也。公於其間教授生徒，不足則濟以醫。嘆曰：「吾廿載飄零絕島，棄墳墓不顧者，不過欲完髮以見先皇帝於地下，而卒不克，其命也夫！」已而經卒，諸鄭復禮公如故。

癸丑【按：原文如此，應為癸亥（1683）】，大兵下臺灣。諸遺臣皆物故，公亦老矣。閩督姚啟聖招公，辭之。啟聖貽書訊曰：「管寧無恙」。因許遣人送公歸鄞，公亦頗有故鄉之思。會啟聖卒，不果。<sup>32</sup>

〈沈太僕傳〉撰寫的稍後，乾隆十一年，浙江仁和人巡臺御使范咸亦重修《臺灣府志》，他也一樣派人搜集沈光文遺文，不過范志中的傳記文字簡短<sup>33</sup>。其後的方志，大抵因循，文字簡短，並無新出資料。

全祖望〈沈太僕傳〉並不是事實的發現（found），而是發明（invented）。這可非文字遊戲，至少就事實層面來說，辛卯（1651）年的閩總制（總督）不是李率泰，而是陳錦<sup>34</sup>。浙東派著名史家全祖望，顯然一開始就脫離他們所擅長的實證，從而依自己微妙家國立場建構沈光文「義不食周粟」，拒絕異族總督的召喚，因而虛構出「公焚其書，返其幣」之情節，進而漂流到另外一個番邦臺灣，接受紅毛番一屋以居，「遂與中土隔絕音耗」。等到番邦臺灣被鄭成功暴力納入

<sup>32</sup> 全祖望，《鮑琦亭集》，頁1139-1141。

<sup>33</sup> 范咸，《重修臺灣府志》，頁393-394。

<sup>34</sup> 宋轅文，《東村紀事》，（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臺灣文獻匯刊第一輯第九冊，2004），頁155。

中華政治圈時，無奈鄭成功又屬與浙東派所支持的魯王不同系，「徒經營自爲立國之計」。全祖望等人的歷史論述於是必須如此安排與解釋：沈光文與鄭成功是以「客禮」相見，「不署其官」，巧妙避開臣仕「僞鄭」的義理窘境。然後「以一賦寓譏刺，幾蹈不測」，終而「入山不出」。

說全祖望等人是以浙東經史義理想像書寫歷史，由以下的情節可更加證明。沈光文所遁入的山林，全祖望說在「北鄙」，卻名之「羅漢門山」，方位全亂。浙江人的他，也許對海外「新附之地」之臺灣地理不甚了了——雖然到他的時代清朝統治已有數十年。不過，若用點同情心的觀察，他會用「羅漢門」一地，不會讓人意外。羅漢門雖然離臺南市中心的府城甚遠，在今天高雄內門、旗山一帶，卻也是「開發」甚早的地區，「朱一貴之亂」對他來說應記憶猶新。尤其是地名，很容易令人想到釋家羅漢。此地也是清代人對臺灣的刻板印象之一，大約清乾嘉或更晚年代福州流行的神異小說《閩都別記》，談到臺灣羅漢門山，就有很奇譚怪說，連在那裡生活的漢人，都被敘述成番人<sup>35</sup>。於是，在全祖望的歷史論述裡，原本以人之常情決定接受滿清總督之邀乘舟回鄉，卻意外漂流寓居臺灣的沈光文，順理成章地變成「山旁有目加溜灣者，番社也。公於其間教授生徒」。結論是，沈光文「吾廿載飄零絕島……不過欲完髮以見先皇帝於地下……」！沈光文自己的「歷史」，自是開始被後人發明。

#### 四、大時代波臣

要瞭解沈光文的虛實，除了脫去後代如全祖望等人所加上的歷史殮服，恐怕還得回到當時大時代的脈絡，或結構中來釐清。1644 年大明帝國潰滅後，南明政權亂立，旋立旋滅。稍微持久的反清勢力，主要分成三派：浙江東部一派擁監國魯王朱以海，舉兵紹興；另外兩派爲福州福王，主要由福州、閩南漳泉州地方勢力所支持，最後一派是福王死後在廣西肇慶的桂王。若從前兩派曾經發生「浙

<sup>35</sup> 特別是二四七、二四八回。里人何求，《閩都別記》（福建：福建人民出版社，1983），頁 625-631。

閩水火」史事觀之<sup>36</sup>，筆者傾向主張這三派其實與傳統地域勢力有關，不贊成指責抗清勢力意氣之爭的通俗解釋。

沈光文〈寄跡郊人吟〉詩序，可說是最無爭議的一段文字，其中有云：

憶自丙戌(1646)乘桴，南來閩海，或經年泛宅，或偶寄枝棲……戊子(1648)入粵……辛卯(1651)年復來借居海島，登山問水，靡不有詩，尤喜步和人韻。雖邱壑情深，覺感激時露。<sup>37</sup>

詩序平淡排比他一路遠離家鄉、漂盪海上的年代，彷彿只賸山水激動著詩人的想像與創作。可是，如果把詩放回南明史的脈絡，可發現文字深層有時代洶湧浪潮，卻在沈氏字裡行間一筆帶過。1644年大明帝國潰亡後，浙東人士另立明朝宗室朱以海於紹興一帶建立魯王政權，與福建福州的朱聿鍵唐王相抗衡。1646年五、六月前後，清軍攻破浙江、福建一帶，唐王在福建汀州遇難，魯王撤退至沿海的舟山，時舟山守將閩東興化人黃斌卿藉口奉已逝的唐王，拒絕接納魯王進駐。魯王一行人，被迫繼續流蕩舟山群島一帶兩、三月之久。期間途次普陀，沈氏亦追隨在側，他的〈普陀幻住菴〉詩，置於如此時、空，反而比較貼切，意即「普陀」是地名，「幻住菴」是僧舍名；沈光文「逃禪」之舉，此時已經萌生<sup>38</sup>。

在這段時間中，沈光文所謂的「經年泛宅」，其實是指魯王與群臣「以海水為金湯，舟楫為宮殿」，以及「諸臣議事在焉，落日狂濤君臣相對」的流亡<sup>39</sup>。我們也必須銘記，沈氏在詩作中視為「亡國」、「流離」之紀元，是被清軍逐出故鄉浙東的1646年，而不是大明帝國滅亡的甲申變局（1644年）！

1646年年九月，廈門的鄭聯與鄭采迎接魯王，魯王有基地，不久之後在張名振的支持下曾收復一些失地。1648年，清軍又反攻，翌年初移駐閩浙交界的沙埕，稍後又移至浙江臨海的健跳所。稍嫌奇怪的是，沈光文於1648年居然脫

<sup>36</sup> 毛一波，《南明史談》（臺北：商務書局，1970），頁1-6。

<sup>37</sup> 沈光文，〈寄跡郊人吟〉，收於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詩抄》（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280種，1970），頁4。

<sup>38</sup> 沈光文，〈普陀幻住菴〉，收於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18。

<sup>39</sup> 黃宗義，《賜姓始末》，頁72。

離往北的監國魯王，竟一路往南到廣東，君臣一南一北。這一段史事，各志說法，不是語焉不詳，就是略而不提。全祖望則說：「戊子（1648），閩師潰而北，扈從不及。閩粵中方舉事，乃走肇慶，累遷僕寺卿」。季麒光說成是投入永曆陣營，「隨監鄭鴻逵軍事」，這些說法難免有曲筆、有隱諱。

魯王與沈光文君臣被逐出浙東的同時，即 1646 年，泉州南安的李成功因父親降清而跑到南澳。李成功未如舟山黃斌卿或廈門鄭彩一樣供奉福王，反而遙奉桂王，拿另外一支可號令地方諸侯的神主牌，徐圖兼併<sup>40</sup>。1651 年二月，滿清得知廈門、舟山單薄，破之，包括魯王在內的諸紳咸避於金門。稍後，李成功再收復金門與廈門，魯王等人就歸入李成功所控制，羈留金門。沈光文在〈別洪七峰〉一詩中說「鷺島初來便識君」，顯然他亦曾到過廈門<sup>41</sup>，然後才到金門，在金門一待，就呆到 1662 年。沈光文於是被政治浪潮所推，故鄉難歸，身喪時代魚腹中。

沈光文在金門大約住了十二年（1651-1662），生活不如意狀況，詩中已如實反映。不過季麒光所說「及鄭大木掠有其地，斯菴以客禮相見」，這一段記載卻大成問題。這應該不是指沈光文到臺灣之事，因 1662 年五月李成功已銜恨而終，沈光文是七月抵臺。比較合理的解釋，應該是：1651 年沈光文在金門，或 1652 年與魯王等人到廈門時，用「客禮」去接見李成功。「斯菴以客禮相見」。另外有些文獻說是：「李成功以客禮待之」，主客異位。其實這牽涉到李成功與魯王的關係，1652 年初，監國次廈門，與李成功相見，兩人的身份成爲爭執，是以君臣之禮相見，還是相等地位？無論如何，1650 年以後，李成功勢力日漲，魯王監國後來被李成功留在金門，以「宗人府正禮見」（李成功本身也是宗人），「贄千金、緞百端，餼廩皆備」。魯王的從者因而泣曰：「彼卑我矣」！沈光文也是從者之一<sup>42</sup>。張煌言曾埋怨說：「王在金門，不免飢寒；（張）煌言以舊從，歲

<sup>40</sup> 顧誠，《南明史》，頁 1056-1057。

<sup>41</sup> 沈光文，〈別洪七峰〉，收於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 22。

<sup>42</sup> 倪在田，《續明紀事本末》卷六（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133 種，1962；1903 年原刊），頁 123。

時供億。又慮鄭氏見疑，十年未敢入覲」<sup>43</sup>，以及下節所述之沈光文在金門頗多嘆窮之詩，可見鄭成功對魯王及其臣屬口惠不實，怨恨滋生，在所難免。他的貧窮，歸根就底，其實與鄭成功惡遇魯王有關。

1661年，鄭成功又不顧浙東人張煌言等人勸說，「何必與紅夷較雌雄於海外」<sup>44</sup>，甚至不聽部屬激烈反對，竟相信在臺灣發生經濟醜聞的荷蘭通事何斌之言，執意東征臺灣。鄭成功攻打臺灣並不順利，連翌年「嚴諭搬眷，鄭泰、洪旭、黃廷等皆不欲行，於是不發一船至臺灣」<sup>45</sup>。在這種人心渙散下，或許是清閩撫李率泰的招安，沈光文起初並未答應，但接踵而來的是南澳的陳豹投清、鄭經家庭醜聞，五月鄭成功病逝，桂王也死，鄭氏的「王位」陷入繼承戰爭。王位繼承戰後，在金門「家貲以百萬計」<sup>46</sup>的鄭泰被疑，氣氛不佳。稍後，鄭成功弟弟鄭襲、大將周全斌等人都投清，整個局勢變成早走晚走而已。一般論者所懷疑的沈光文的〈東吟社序〉：「余自壬寅……舟至圍頭洋，遇颶風流至斯，海山阻隔，慮長為異域之人，今二十有四年矣」<sup>47</sup>，從上述的政治氛圍來看，反而有其可靠性。蔣毓英《臺灣府志》所云：「七月，挈其眷，買舟欲入泉州」，亦能得到合理的解釋。

## 五、寧波甬上不歸路

理解上述大時代背景後，也許可以比較持平進入沈光文詩中的真實世界，而這些目前留存於世的詩文，也只有在那樣的脈絡下閱讀才会有生命，然後詩的編年才有可能<sup>48</sup>。全祖望說沈光文「其所重原不祇在詩，即以詩言，亦多關於舊史」<sup>49</sup>，

<sup>43</sup> 邵廷采撰，《東南紀事》（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97種，1961），頁115。

<sup>44</sup> 張煌言，〈上延平王書〉，《張蒼水詩文集》（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142種，1962），頁31。

<sup>45</sup> 阮旻錫，《海上見聞錄》（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24種，1958；1913年原刊），頁40。

<sup>46</sup> 林焜熿、林豪，《金門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80種，1960；1882年原刊），頁404。

<sup>47</sup> 沈光文，〈東吟社序〉，收於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24。

<sup>48</sup> 沈光文的詩作編年，在文學研究者之間，仍有爭論，見：許俊雅、施懿琳，〈臺灣古典詩歌

顯然沈光文作詩的歷史意識非常強烈，也正意味著歷史「科學」訓練的職業史家可以進入詩人之文學感情世界，並為詩作寫於何時、何地另作新箋證。

底下，我嘗試以編年史的方法，來為他的詩作寫成年代進行座標定位。先從沈光文有記年月的〈己亥除夕〉<sup>50</sup>一詩論起。詩題「己亥」，可推定是南明永曆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1659年1月22日）；詩中有「客路相依十四年」，由此可確知沈氏的「客路」，是由「憶自丙戌乘桴」，亦即從1646年開始計算。這絕不是孤證。例如〈隩草戊戌仲冬和韻〉之「戊戌」，是指流亡第十三年的1658年，詩中云「故國十三春」<sup>51</sup>，更可互證他心中的「國破」時間，是從1646年，即魯王被清軍驅逐漂流海上算起。另一首辛卯（1651）年後借居海島期間所寫之〈寄跡郊人吟〉，則是他在金門晚期之作，「不道十餘載」一句，也完全符合這個時間計算脈絡。言而總之，不是大明帝國滅亡的甲申之變（1644），丙戌（1646）年清帝國大兵入侵家鄉那一年，才是沈光文訣別家國之里程碑、時間的縱座標<sup>52</sup>。

確認這點後，那麼無標記寫作年代的〈思歸〉六首，由「故國霜華渾不見，海秋已過十年淹」之句<sup>53</sup>，便可推定是寫於「丙戌乘桴」後第十年的1655年；〈戲題〉中有「十五年來一故吾，衰顏無奈白髭鬚」<sup>54</sup>，亦應置於1660年座標上。順道一提，1660年，沈光文時值四十九歲，已經到了「衰顏白髭鬚」之老狀。因此，其他詩中有「老」、「多白」〈歸望〉之語<sup>55</sup>，不一定非得指在臺灣，未嘗不是指旅居金門之事。這裡又牽涉有些論者喜歡引用此詩推論臺灣僧舍建築

系譜的想像：評陳昭瑛《臺灣詩選注》，《中外文學》24:12（1996.5），頁156-164。

<sup>49</sup> 全祖望，〈明故太僕斯菴沈公詩集序〉，《鮚埼亭集》，頁1329。

<sup>50</sup> 沈光文，〈己亥除夕〉，收於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4。

<sup>51</sup> 沈光文，〈隩草戊戌仲冬和韻〉，收於《臺灣詩抄》，頁2-3。

<sup>52</sup> 我主張由於詩作者顯然歷史意識很強烈，職業史家因此可以用史辨詩的寫作年代。倒是〈重九日登嘯臥亭〉中的「廿載」可能需稍作討論。「嘯臥亭」位於金門毫無疑義，詩中「健挽石梁看沒羽，醉摩字影讀殘碑」，應在詠懷明代抗倭名將俞大猷（1504-1580），於嘉靖十四年（1535）年守禦金門時，所題「虛江嘯臥」殘留之碑。「當年運數終窮九，廿載憂危共此時」，或與俞大猷有關典故，非直指沈氏羈旅年代。沈光文，〈重九日登嘯臥亭〉，收於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19。

<sup>53</sup> 同上註，頁20。

<sup>54</sup> 同上註，頁7。

<sup>55</sup> 同上註，頁12。

的一首詩：〈州守新構僧舍于南溪〉<sup>56</sup>，若從詩中之「十年作客」<sup>57</sup>，反而可證明此詩寫於1655年的金門，與臺灣本島無涉。同樣，該詩有變服為僧入山之文字，當然不是指臺灣本島的大岡山。

詩編年確定後，接下來要論證、定位詩中的橫座標——空間或地點。由於沈氏長期以來被誤解甚早飄來臺島，且詩中多有海島意象，因此很容易被誤解成是在臺灣本島所寫，事實卻有討論餘地。上述寫作年代確定之詩，對金門海島風土描述甚為貼切，如「島上風威厲，蓬蓬震太空」；「潮水如從天外來」、「民習耕漁因土瘠」，以及「煙霞島上滿，落日鬼豪侵」。如此，由詩中所描寫的地理景色特徵，也進而可推證無年代之詩作寫於何時，例如：「又看飛雁落前汀」〈感憶〉<sup>58</sup>、「環島風光淨，隨潮水氣通」〈中秋夜坐〉<sup>59</sup>；以及「流離傍蜃宮……島上風威厲」、「海嶼薇原少，天南雁不過」〈感懷八首〉<sup>60</sup>、「雲閒長抱石，鷗夢淺依沙。山靜能容客，潮流直到家」〈山間八首〉<sup>61</sup>等句，景色絕不似臺南安平一帶，或沈光文後來定居之目加溜灣風光。這些詩，由吟詠地點特徵來判斷，列入金門寓居時期所作最適宜。

上舉〈感懷〉與〈山間〉兩題十六首之詩，尤其〈山間〉有「山靜能容客」之語，多少易讓詩的箋註者誤入歧途，以為直指臺灣本島離海岸數十公里遠的羅漢門山，或目加溜灣旁之山。不過，此山居既然位於「潮流直到家」，顯見絕非臺南山海遙距之景象。另一方面，〈感懷〉云：「蔽蘆依大武，遙接數峰青」，自述家在大武山之旁，可見沈光文寓居所在，絕對是金門大武山下濱海之地。因此，詩中之「月色來窗曙，山光到海青」〈山間〉、「潮水如從天外來」〈思歸〉<sup>62</sup>，以

<sup>56</sup> 楊惠南，〈竹溪寺創建年代的再商榷〉，《臺灣文獻》53:2（2002），頁99-112。

<sup>57</sup> 沈光文，〈州守新構僧舍于南溪〉，收於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20。

<sup>58</sup> 同上註，頁18。

<sup>59</sup> 同上註，頁15。

<sup>60</sup> 同上註，頁9。

<sup>61</sup> 同上註，頁10。

<sup>62</sup> 同上註，頁20。

及「海怒聲疑近……野渚洽魚歡」〈夜眠聽雨〉<sup>63</sup>簡直是詩人風景寫實之作了。同理，詩社聯誼吟詠中，沈光文「分得青字」所作之〈郊遊〉，有「湖光倒映遠峰青」一句，置於金門鼓岡湖，意象更為逼真。畢竟，詩人於詩末興嘆「逸興強尋豁目處，頽然獨立望滄溟」<sup>64</sup>，場景在濱海之處最恰當，臺灣本島很難找到湖海相鄰的地點。

除了年代、地點的縱橫座標有助於分辨沈光文詩作年代與實際經歷外，沈氏與時人應酬之作，也是非常重要線索。〈借米於人無應者〉一詩，有「高飛秋色入浯州」之句<sup>65</sup>，明示詩寫於金門（浯州），印證了前文所云沈氏追隨魯王來金門後生活困頓情形。他有幾首詩與日常生活缺糧向人借貸、回謝有關，如〈東曾則通借米〉中的曾則通<sup>66</sup>，是著名的唐王臣下、江西人進士曾櫻之子，他少年時與父親避難至金廈兩島。辛卯年廈門島破，曾櫻自殺殉國，門人迎遺體先殯於金門，好幾年之後，才由曾則通歸葬江西<sup>67</sup>。換言之，曾則通此時同樣僑居金門，因此〈曾則通久病以詩問之〉、〈答曾則通次來韻〉兩詩<sup>68</sup>，當然是金門所作。

〈盧司馬惠朱薯賦謝〉、〈謝王愧兩司馬見贈〉兩首<sup>69</sup>，是沈光文回謝金門人盧若騰、泉州惠安人王忠孝救急之詩。盧、王兩人直到 1664 年才離開金門，前者病逝澎湖，後者據傳到臺灣後「肆意詩酒，翩然方外。居四年，卒」<sup>70</sup>。由此看來，兩詩之作，仍以金門可能性最高<sup>71</sup>。

<sup>63</sup> 同上註，頁 8。

<sup>64</sup> 同上註，頁 19。

<sup>65</sup> 同上註，頁 5。

<sup>66</sup> 同上註，頁 4。

<sup>67</sup> 唐王敗(1646年)，「曾櫻……挈其子則通避居金門所城，轉徙鷺島。辛卯(1651)島破，……遂自經。……殯於金門。」林焜熿、林豪，《金門志》，頁 310；盧若騰〈送曾則通扶柩歸江右〉，有：「吾師蒙難時，舉家危懸線。君年未及壯，飄泊經百鍊；島棲十七載，苦淚揮霜霰」，可見曾則通僑居金門時間相當長，至遲至 1663、1664 年。盧若騰，《島噫詩》（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245 種，1968），頁 13。

<sup>68</sup> 沈光文，〈曾則通久病以詩問之〉，收於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 3；〈答曾則通次來韻〉，收於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 15。

<sup>69</sup> 同上註，頁 9、13。

<sup>70</sup> 周凱，《廈門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95 種，1961；1839 年原刊），頁 556。

<sup>71</sup> 由於盧若騰未曾至臺灣，故斷言〈盧司馬惠朱薯賦謝〉在金門作，自無疑問；至於〈謝王愧兩司馬見贈〉「廿載仰鴻名，南來幸識荊」，可能是指王忠孝對抗宦官之事。

〈謝王愧兩司馬見贈〉詩中有「東山望不輕」，不免讓人想到沈光文後來在臺灣的〈東吟社序〉，亦有「東山」一詞，疑惑沈氏現存詩中的東山否指臺灣<sup>72</sup>。不過，由 1655 年寫成，前證作於金門的〈思歸〉第五首裡，有「東山興懶」一句，可知沈光文詩中的「東山」，應該是指金門本島的目前仍被稱為東山的地方，與臺灣本島無涉。沈光文與洪七峰「鷺島初來便識君，東山又共學耕耘」〈別洪七峰〉，意指詩人與洪七峰在沈氏隨魯王初到廈門時便認識，又一起在金門生活一段時間。他住的地方「閒庭有菊新映紅」〈思歸〉，也可讓我們推斷〈看菊〉一詩，還是指金門。

總之，經上述方法仔細吟味後，可推知沈氏之詩，大部分是指金門。換言之，沈光文留存今日充滿懷鄉、嘆窮之詩，絕大部分是在金門所作。〈寄跡郊人吟〉詩序云：「辛卯（1651）年復來借居海島，登山問水，靡不有詩，尤喜步和人韻」，正反映他在金門島上「登山問水」一一入詩，亦即在臺灣本島詩作的福臺新詠之前，已在金門多有「步和人韻」。范咸編纂的《重修臺灣府志》收了不少沈氏詩作，卻遭惹其他人批評為：「頽唐之作，連篇累牘，殊欠持擇也」<sup>73</sup>。所謂「頽唐」，不外是只沈氏作品海島思鄉充斥，後人指責《府志》收錄有欠妥當。

沈光文貧窮之際，甚至有「何當稚子困餓啼，絕不欲我做夷齊」〈東曾則通借米〉之語透露。事實上，黃宗羲《明夷待訪錄》〈原君〉一文中，就已反駁庸俗小儒「以君臣之義無所逃於天地之間」<sup>74</sup>的教條主義，認為他們妄傳伯夷、叔齊餓死首陽山的「無稽之事」。因此，若一味推崇他是避秦、反清遺老、或詆毀甘作韃虜鷹犬，多少是難以負荷的重。這是後來人的家國想像，光文地下有知亦應於嘮叨之外失笑一聲。但話說回來，儘管這些大部分的詩是在金門所寫，從現

<sup>72</sup> 沈光文的〈東吟社序〉，有云：「初會，余以此間東山為首題。蓋臺灣之山在東，極高峻；不特人跡罕到，且從古至今絕無有題詠之者」，所描述者，似指中央山脈特定區域。沈光文，〈東吟社序〉，收於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 24。然季麒光的七言古詩，所吟詠的「東山」，泛指臺灣。季麒光，李祖基點校《蓉洲詩文稿選輯》，頁 18、19-20。

<sup>73</sup> 朱景英，《海東札記》，（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19 種，1958；1772 年原刊），頁 50。

<sup>74</sup> 黃宗羲，《明夷待訪錄》（長沙：商務印書館，1939），頁 2。

在臺灣國家臺澎金馬範圍角度來看，沈光文之詩當然是臺灣文學遺產。金門所寫之詩，歸類為臺灣文學主題的「反共（=反清）鄉愁文學」，亦無不可。

## 六、異域生根子孫繁衍

五十歲左右的沈光文攜眷意外來臺之初，懷鄉詠嘆當然仍為主題之一。例如，來臺第二年的〈癸卯（1663）端午〉詩有「海天多雨濕端陽」之句，金門「島上風威厲」雖已不再，臺灣本島春末，時值梅雨季節，多雨陰濕，卻是另一番風土新體驗，沈光文依然「年年此日有新詩，總屬傷心羈旅時；卻恨餓來還不死，欲添長命縷為何」<sup>75</sup>。

來臺後，也許最先住在荷蘭時代、明鄭王朝官僚紳商冠蓋雲集的安平臺灣街（stad Zeelandia），或地主、小商人聚居的承天府（Provincia）附近，因而其詩中有憑眺臺江內海時，「縈迴思不窮，安平江上水…」〈懷鄉〉<sup>76</sup>。也許是故鄉音信渺茫，他慣性嘆詠「欲聆佳信頻西望，卻訝離群又北飛」〈移居目加溜灣別〉<sup>77</sup>。但更重要的，明鄭初期臺灣政局不穩，內鬥頻繁，沈氏「幾以文字羅愆，遯避山野」<sup>78</sup>，不久，他便舉家離開塵囂的府城，避居東北方不遠的目加溜灣，也就是今天的臺南善化<sup>79</sup>。到目加溜灣一個月後，依然「閉門只是愛深山，夢裡家鄉夜夜返」〈至灣匝月矣〉<sup>80</sup>。

思鄉雖然濃郁，他的國族糾纏問題與家庭生活情況，比起寓居金門時，顯然平穩多了。五十歲以後的他，似乎心情日益沈澱，然而，家國「未殉節、未餓死」，應該成為他性命之學中的難題。如同明末遺民一樣，「僧服」，「士學西山羞不死」〈至灣匝月矣〉。明鄭統治的二十三年間，生活還是不寬裕，「護髮抗節及以僧自

<sup>75</sup> 沈光文，〈癸卯端午〉，收於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6。

<sup>76</sup> 同上註，頁6。

<sup>77</sup> 同上註，頁23。

<sup>78</sup> 李麒光，李祖基點校，《蒼洲詩文稿選輯》，頁2。

<sup>79</sup> 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128，有云：〈至灣匝月矣〉是贈徐孚遠，不知何所據，若是，孚遠卒於1665年，則可推知來臺後不久，他就移居到目加溜灣。

<sup>80</sup> 沈光文，〈至灣匝月矣〉，收於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23。

匿」<sup>81</sup>者「僧服」，是居士，非剃髮當和尚，清代方志云沈光文在臺有子孫繁衍，正說明這個事實。「然日為人治療，而不聞有人作供養平等法」，兼以醫藥為生。這「窮」字，當然不能直接照字義解釋。明鄭時代，也許懷才不遇，但到了大清中國佔領臺灣後，「文武執事之人皆敬禮之」<sup>82</sup>。如後所述，他的兒子在政權替換之際，接收了大量土地。

沈光文在臺期間以教書為生，不免又引發另一重要歷史議題：他授課的對象，究竟是以番人（西拉雅族）或漢人子弟為主？若依全祖望等人之傳，臺灣教育史勢必要寫成沈光文在荷蘭時代就已經投入原住民教育；而且，我們得把荷治時期教育描述成雙元系統，即：官方荷語，民間漢語。這是何等重大事件，竟未被研究荷蘭時代史家所提及？！幸虧前面已力證沈氏是荷人撤離後才來，可略去不論。那麼，明鄭時代沈光文是否如一般論者所說的，是在番社內教育原住民學生？季麒光僅言沈氏「入山不出，教授生徒」<sup>83</sup>，未交代授業對象，黃叔瓚則乾脆不引教書一段。但從康熙五十六年周鍾瑄《諸羅縣志》云「旋傍邑之目加溜灣番社教授生徒」<sup>84</sup>之後，清代相關方志、文獻，大抵都說成沈光文在目加溜灣番社內教授番童了。

對於這樣的說法，我主張最好持保留態度。當然，西拉雅四社從荷蘭時代始接受文字教育，明鄭時代「令其子弟能就鄉塾讀書者，蠲其徭役……四社番亦知勤稼穡，務蓄積，比戶殷富；又近郡治，習見城市居處禮讓，故其俗於諸社為優」<sup>85</sup>；十八世紀三〇年代，臺灣縣內的番童「能恭誦上諭，背書寫字，而字跡亦頗端楷」<sup>86</sup>。從目前存留的雙語新港文書，也可以發現原住民羅馬字與漢字筆跡之美。不過，季麒光既未明言教書地點與學生種族，蔣毓瑛《臺灣府志》在「入山不出」之後，

<sup>81</sup> 倪在田，《續明紀事本末》，（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133種，1962；1903年原刊），頁524。

<sup>82</sup> 季麒光，李祖基點校，《蒼洲詩文稿選輯》，頁124。

<sup>83</sup> 季麒光，李祖基點校，《蒼洲詩文稿選輯》，頁123。

<sup>84</sup> 周鍾瑄，《諸羅縣志》，頁188。

<sup>85</sup> 黃叔瓚，《臺海使槎錄》，頁99。

<sup>86</sup> 張嗣昌〈詳報番童〉，收於李祖基點校《巡臺錄·臺灣志略》（香港：香港人民出版社，2005），頁48。

添加一句「於目加溜灣番社傍教授生徒」。句中的「傍」，如果僅從地名學角度來判斷，大概相當於「社頭」、「社後」。換句話說，沈光文不是在原住民的番社內開設書塾，不全然是教導番人學童。更何況，目加溜灣在荷蘭時代初期是有漢人之社，亦有頭人<sup>87</sup>。儘管荷蘭東印度公司在後來有種種制限，不希望漢番雜居，但已有漢人居之，而且可推測發展到一定程度。清代初期，諸羅設縣，武備置於佳里興，文治卻在目加溜灣，因此有善化之稱，並非無緣故。

沈光文似乎遷住善化後，就定居到鄭氏敗亡。1683年清帝國佔領臺灣，翌年仲冬，沈光文寄宿於鹿耳門天妃廟僧房，遇到天朝派來臺擔任諸羅知縣，卻因風濤大作無法入港登陸的季麒光，兩人因而開啓相識以及往後詩歌酬和之緣<sup>88</sup>。隔年，即1685年，季麒光「移署郡中」，他「亦卜居於外」<sup>89</sup>，即從目加溜灣再搬回府城內居住。當時他年已七十五，季麒光〈沈光文傳〉說他「尙雄於詩詞」，酬酢之詩仍「詩情酒態兩淋漓」<sup>90</sup>。顯然來臺之後的二十餘年之間，身體狀況並不隨歲月而明顯衰老無力，詩作應該持續不墜。在臺所寫之詩文，如〈臺灣賦〉、古近體詩，俱係存稿，未及梓行，可惜，沈光文「無殺青汗簡之力」，季麒光也嘆窮，幫不上忙<sup>91</sup>。乾隆年間，「亦輾轉覓諸其後人。凡得詩文雜作鈔本九卷，半皆蠹爛；但字跡猶可辨識」<sup>92</sup>，可見一直未出版，是全謝山時才出版。

他的最後一首詩，可能是〈大醉示洪七峰〉，「我欣與之交，廿六載于茲」<sup>93</sup>，揆詩中之意，是說與洪七峰在臺灣這裡相交26年，若然，此大醉之詩當寫於1688年左右。這樣，又牽扯到另一個有意思的問題。前面說他生於1612年，這點研究者大概都同意。問題出在他的卒年。戰後初期沈光文依然被重視時，臺南縣文

<sup>87</sup> 1629年目加溜灣的漢人頭人（De Chinese cabessa van Baccaluan）Hoijtsee / Hoytsee / Hoijtse / Hoytche（鬍鬚？）。*DZI*, bl. 6；是1633年欠公司債的人之一。參見，VOC 1109, fol. 200。

<sup>88</sup> 季麒光丁卯年離臺後，還在與沈光文隔海對唱，如〈除夕見雪和斯菴〉、〈寄答沈斯菴中秋見懷之韻〉等。季麒光，李祖基點校，《蓉洲詩文稿選輯》，頁44、52。

<sup>89</sup> 季麒光，李祖基點校，《蓉洲詩文稿選輯》，頁2。

<sup>90</sup> 季麒光，李祖基點校，《蓉洲詩文稿選輯》，頁23。

<sup>91</sup> 季麒光，〈沈斯菴詩序〉，《蓉洲詩文稿選輯》，頁90。

<sup>92</sup> 范咸，《重修臺灣府志》，頁12。

<sup>93</sup> 沈光文，〈大醉示洪七峰〉，收於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2。

獻委員會網羅到據說是日本大正年間手抄編寫，但初見之下虛實難辨的「斗南沈氏族譜」，據該族譜記載，沈光文是他們斗南沈家的開臺祖，生於「壬子年九月廿四日申時（1612年10月18日）」，死於「戊辰年七月十三日戌時（1688年8月8日）」<sup>94</sup>。生辰忌日時間清楚分明，不似捏造，但族譜所述的沈光文行跡，簡直可比成齊諧怪譚，難以遽信。所幸季麒光曾為沈光文夫婦寫雙壽文，有云：

歲乙丑（1685），前岡卿斯菴先生年七十有四，菊月二十四日為先生懸弧之夕，而是月八日為孫太夫人六十壽辰。長君紹宏為先生夫婦羅長筵、考鐘鼓，稱雙壽觴。<sup>95</sup>

菊月，就是農曆九月，與族譜生辰時日相符。「長君紹宏」，即上舉沈氏族譜中的長子沈紹宏。不過，夫人孫氏與族譜所記之姓不同。族譜上，沈光文先後有三妻，他在中國已娶有妻室，即舒氏（?-1639）；之後再娶的陳氏（1631-1670），從生卒年推測，應在金門所娶。陳氏既然在1670年已逝，那麼，1685年祝壽的對象是「繼母」溫氏（1626-1699），當時正好值六十歲。無論如何，族譜所述祖先事蹟可能失真，卻絕非半路認老父的文獻。如此，沈光文死於1688年七月，享年七十七歲，大致可蓋棺論定。

沈光文死後，「葬於善化里東保，其子孫猶能守詩書」<sup>96</sup>，「公之後人，遂居諸羅，今繁衍成族」<sup>97</sup>，「太僕之後人頗盛」<sup>98</sup>，可見葬在臺南善化，他的骨骸與子孫並未重返故里。上舉虛實交織的沈氏族譜，記載沈光文之子為沈紹宏（-1744），已由季麒光的祝壽文證明無誤。沈紹宏應該是金門詩作中「何當稚子困餓啼，絕不欲我做夷齊」的那位稚子。此由族譜云他於1675（乙卯）年娶妻，

<sup>94</sup> 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頁80-82；石萬壽，〈沈光文事蹟新探〉，《臺灣風物》43:2（1993.6），頁15-65。

<sup>95</sup> 季麒光，〈沈斯菴雙壽序〉，《蓉洲詩文稿選輯》，頁140-141。

<sup>96</sup> 劉良璧，《重修福建臺灣府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74種，1959；1742年原刊），頁450。

<sup>97</sup> 全祖望，《結埼亭集》，頁1142。

<sup>98</sup> 全祖望，《結埼亭集》，頁1329。

若以民間正常弱冠而娶，判斷應該在金門出生，1706（丙戌）年續弦，前後共生七子。沈紹宏亦高齡而逝，葬於目加溜灣，子孫有遷至雲林斗南者<sup>99</sup>。

沈紹宏可是個「清代臺灣開發史」中著名人物。滿清中國佔領臺灣之初，臺灣島上「人」去「業」「荒」，沈紹宏便於翌年，他父親七十四歲時，也就是1685（康熙二十四）年，向清官府申請接收今嘉義鹿草鄉的「偽鄭時左武驤將軍舊荒營地一所」<sup>100</sup>。「左武驤將軍」就是鄭經第三兒子，鄭明。換句話說，他接收了前朝權貴的產業。還不只如此，他又於1690（康熙廿九）年向官府請墾他里霧堡大東、小東庄一帶（今雲林斗南）的「無主」之地，除目加溜灣外，家族坐收雲嘉平原一帶田園米糖之租<sup>101</sup>，成為著名的不在地地主之一。

如果允許我們用現代的口吻，以今天非閩粵系臺灣人的「外省人」角度來說，沈光文可謂是著名第一代外省人，與上述陪同郁永河北上採硫的顧姓友人一樣，「大穆降庄竹圍甚大，多祖籍金陵、京口之人，云係鄭氏所掠，今成土著」<sup>102</sup>。大穆降庄是今臺南縣新化。原來，「外省人」在家國糾纏之後，始也去珠，猶思還浦。繼焉萍跡，遂成梓邦，落地生根，兩百年前早有前例。

## 七、結語

浙東學派向來有輯志撰史的傳統<sup>103</sup>，沈光文有詩、史、方志齊來，良有以也。我們雖很難從傳記中得知沈光文的師承，加上三世紀以來臺灣歷史論述的翻弄與斷裂，使得最後圍繞在他身上的，反而是各種帶有目的性的歷史論述，其帶有史

<sup>99</sup> 石萬壽，〈沈光文事蹟新探〉，頁23-24。

<sup>100</sup> 「具稟人沈紹宏，為懇恩稟請發給告示開墾事。緣北路鹿野草荒埔原偽鄭時左武驤將軍舊荒營地一所，甚為廣闊，並無人請耕，伏祈天臺批准宏著李嬰為管事，招佃開墾，三年後輸納國課；並乞天臺批發明示臺道，開載四至，付李嬰前往鹿野草草地起蓋房屋，招佃開墾，永為世業，須至稟者。今開四至：東至大路及八撐溪，西至龜佛山及崁，南至抱竹及崁仔上，北至溪崁。康熙二十四年十月。」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大租取調書附屬參考書》上卷（臺北：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1904），頁7。

<sup>101</sup> 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臺灣土地慣行一斑》第壹編（臺北：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1905），頁65-66。

<sup>102</sup> 尹士儂纂修、李祖基點校，《臺灣志略》（北京：九州出版社，2003），頁44。

<sup>103</sup> 錢茂偉，《浙東學術史話》（寧波：寧波出版社，1999），頁98-102。

志色彩詩文，也就因此被繫於原本不屬於它們的時與地。經過本文的分析，他的故國，不是失去於崇禎皇帝自縊煤山的甲申之變，而是淪喪於監國魯王被逐出浙東，自此沈光文開始經年泛宅的流亡生活，窮於金門，後至臺灣。而他所留下的詩文，也許金門為多，臺灣所存稍少，但從「反清（共）」這樣重複出現於臺灣的歷史情境來看，沈光文的詩作即使在金門作成，在臺灣文學史中仍有其意義。

像歐洲近代史學的歷史目的論（teleology），人類被注定朝往一個方向前進，臺灣史中其實也存在這種理論。沈光文的〈平臺灣序〉說「天念民瘼，淪身溟海；地隨氣轉，假手延平。此固天時之將漸移而善也，乃俾鄭僞之先為開其端耳」。對照《臺灣外記》同樣的歷史目的論：「臺灣地將靈矣，天必先假手顏思齊為之引子、紅毛為之規模、成功為之開闢，俾朝廷收入版圖」，可發現兩者都將自己的想法投射到其歷史書寫。其實，明末遺老之歸順清帝，在每個時代有不同的隱喻，沈光文也受此結構制約，使他的生命與詩文被這種歷史目的論層層包圍，彷彿帶著夾帶他人靈魂的僵屍，徘徊在臺灣早期史中。我們不必接受歷史目的論這種黑格爾（F. Hegel）式的歷史哲學，但唯有仔細檢討包圍沈光文的歷史論述，才有讓他的詩文有重生的可能。

## 參考文獻

- Ankersmit, F. "Historiography and Postmodernism", In: B. Fay et al. eds., *History and Theory: Contemporary Readings* (Oxford: Blackwell, 1998).
- Blusse, J.L. et al. ed. *De Dagregisters van het Kasteel Zeelandia, Taiwan, 1629-1662*, deel. 1 ('s-Gravenhage: M. Nijhoff, 1986).
- . *De Dagregisters van het Kasteel Zeelandia, Taiwan, 1629-1662*, deel. 4 ('s-Gravenhage: M. Nijhoff, 2000).
- Burke, Peter. *What is Cultural History?* (Cambridge, UK: Polity Press, 2008).
- Commelin, Issac. *Begin ende Voortgangh van de Vereenighde Nederlantsche Geoctroyeerde Oost-Indische Compagnie*, deel 4 (Amsterdam: J. Janssonius, 1645).
- Iggers Georg G. *Historiography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From Scientific Objectivity to the Postmodern Challenge* (Hanover, NH: Wesleyan University Press, 1997).
- 尹士俛纂修、李祖基點校，《臺灣志略》（北京：九州出版社，2003）。
- 方豪，《臺灣早期史綱》（臺北：學生書局，1994）。
- 毛一波，《南明史談》（臺北：商務書局，1970）。
- 石萬壽，〈沈光文事蹟新探〉，《臺灣風物》43:2（1993. 6），頁 15-65。
- 伊能嘉矩，《臺灣文化志》中卷（東京：刀江書院，1928）。
- 全祖望，《鮚埼亭集》（臺北：文海出版社，1988）。
- 朱景英，《海東札記》，（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19 種，1958；1772 年原刊），頁 50。
- 宋轅文，《東村紀事》，（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臺灣文獻匯刊第一輯第九冊，2004）。
- 李瑄，〈清初五十年間明遺民群體之嬗變〉，《漢學研究》23:1（2005.6），頁 291-324。
- 里人何求，《閩都別記》（福建：福建人民出版社，1983）。
- 阮旻錫，《海上見聞錄》（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24 種，1958；1913 年原刊）。
- 周凱，《廈門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95 種，1961；1839 年原刊），頁 556。
- 周鍾瑄，《諸羅縣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141 種，1962；1717 年原刊）。
- 季麒光，李祖基點校，《蓉洲詩文稿選集·東寧政事集》（香港：香港人民出版社，2006）。
- 林焜熿、林豪，《金門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80 種，1960；1882 年原刊）。

- 邵廷采撰，《東南紀事》（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97 種，1961）。
- 范咸，《重修臺灣府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105 種，1961；1747 年原刊）。
- 倪在田，《續明紀事本末》，（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133 種，1962；1903 年原刊）。
- 孫元衡，《赤崁集》（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10 種，1958；1708 年原刊）。
- 翁佳音，〈十七世紀東亞大海商亨萬（Hambuan）事蹟初考〉，《故宮學術季刊》22：4（2005.6），頁 83-102。
- 張嗣昌，〈詳報番童〉，收於李祖基點校《巡臺錄·臺灣志略》（香港：香港人民出版社，2005），頁 48。
- 張煌言，〈上延平王書〉，《張蒼水詩文集》（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142 種，1962）。
- 章學誠，〈浙東學術〉，收於葉瑛校註，《文史通義校註》（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523-524。
- 許俊雅、施懿琳，〈臺灣古典詩歌系譜的想像：評陳昭瑛《臺灣詩選注》〉，《中外文學》24：12（1996.5），頁 156-164。
- 連雅堂，《雅言》（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166 種，1963）。
- 黃叔璥，《臺海使槎錄》（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4 種，1958；1736 年原刊）。
- 黃宗羲，《明夷待訪錄》（長沙：商務印書館，1939）。
- ，《賜姓始末》（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25 種，1958；1910 年原刊）。
- 黃美娥，〈臺灣古典文學史概說（1651-1945）〉，《臺北文獻》151（2005.3），頁 215-270。
- 楊英著、陳碧笙校註，《先王實錄校註》（福建：福建人民出版社，1981）。
- 楊惠南，〈竹溪寺創建年代的再商榷〉，《臺灣文獻》53：2（2002），頁 99-112。
- 楊雲萍，《南明研究與臺灣文化》（臺北：臺灣風物雜誌社，1993）。
- 溫睿臨、李瑤，《南疆釋史》（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132 種，1962；1830 年原刊）。
- 臺灣文化三百年紀念會，《臺灣史料集成》（臺南：臺灣文化三百年紀念會，1931）。
-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臺灣府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
- 劉良璧，《重修福建臺灣府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74 種，1959；1742 年原刊）。
- 蔣毓英，《臺灣府志》，《臺灣府志三種》（北京：中華書局，1985）。
- 盧若騰，《島噫詩》（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文叢第 245 種，1968）。
- 錢茂偉，《浙東學術史話》（寧波：寧波出版社，1999）。
- 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大租取調書附屬參考書》上卷（臺北：臨時臺灣土地調

查局，1904)。

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臺灣土地慣行一斑》第壹編（臺北：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1905）。

顧誠，《南明史》（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03）。

龔顯宗編，《沈光文全集及其研究資料彙編》（臺南：臺南縣立文化中心，1998）。